

证券代码：000650

证券简称：仁和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2-003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两家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江西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西省财政厅、江西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公布江西联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等 51 家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》（赣高企认发[2012]1 号），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、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，资格有效期三年，自 2011 年 10 月 9 日至 2014 年 10 月 8 日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是 GF201136000019、GF201136000047，发证时间为 2011 年 10 月 9 日。

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认定为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有效期内，按 15%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，公司将依照法定程序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三日